

為何支持公營小學 爭取更合理薪酬？

約十天前，公營學校四會召開記者招待會，為公營小學爭取更合理的薪酬及人事編制。當天大多數傳媒未能掌握重點，報道時集中於「百多位小學校長要求增薪」，致令公眾產生疑問「為何校長們放着許多事情不做，要拋頭露面為自己福祉發聲？」更有人問我為何不受影響的直資學校校長們也跑出來支持是次記招。

直資學校在社會上的其中一個角色，正是運用教育局容許的彈性，對教學以至資源運用及人事管理作先行先試。我們的經驗，正是針對公營學校面對的問題，找出優化及解決方案。故此我們要爭取，要支持的，其實是更適當地運用資源，優化小學教育環境，把歷史遺留下來的薪酬及人事編制問題作全盤考慮，為進一步優化小學教育提供基礎。

都在說芬蘭的教育如何領先，芬蘭教育成功之道，第一在於重視教師資源，吸引人才並創造有利他們專業發展的環境。香港的教育體制的確是在不斷發展和優化中，過去多份《施政報告》都有為幼師及中學優化教學條件着墨。回看香港的公營小學教育系統，我們對小學老師的重視，呈現在哪個地方？

先別說入職要求早已與中學看齊，照顧小學生對專業水平要求有多高，應不應該參考中學薪級表作調整的問題。過去一段很長的時間，政府都只是透過不同形式的一筆過撥款，頭痛醫頭、腳痛醫腳。小學行政人員包括學位及非學位晉升機制、領取同等工資者有人需要承擔行政工作，有人卻只需要執行一般教學工作；大校（24班或以上）校長到任因一些過時的條文不能領取相應的薪酬，有關撥款對這些混亂情況毫無幫助。

一筆過撥款亦創設了大量教學助理及合約教師的職位，而這些職位又並非於編制內，任職人員每年都要為下一年是否有合約而憂心。更甚者，教學出色的人員，除了可以參加「優秀教學」比賽在獲得認同外，在編制內亦沒有鼓勵優質教學而設立的職位。我們又如何能產出優秀的教學人才呢？

剝削有心人？

任職教育界，都是教育有心人，大多都不介意薪酬福利如何，只一心想着如何教好學生。早上6時多出門，晚上7、8時離校，回家仍在工作，乃是常態。社會大眾羨慕的假期多，可以去旅行。君知否校長老師們帶着「文件」及「作文」去旅行也是常態？對這些一向不為自己發聲的有心人，我們也許應懷着最大的尊重，看看如可透過資源調配，讓人才加入，讓在行內的有心人獲得有利他們發展的工作條件。

作者為福建中學附屬學校校長、香港直接資助學校議會執委